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午餐供應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03 月 14 日(二)中午 12:10

■地點：行政大樓二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李校長恆霖

■紀錄：莊宜蓁營養師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

不論在哪一個學校，學生對午餐的意見都非常多，最近也有同學向我反映熱食部販售餐券是違反定型化契約，事實上學校販售餐券只是取代收現金的一種供餐方式，它並不屬於非定型化契約，不過我們能了解其實學生最想表達的是希望自助餐能有不同價格的選擇，但不管學生的意見是甚麼，合理的我們就應該協助溝通解決，如果是不合理的，那我們就多跟學生說明輔導，辛苦大家。

貳、工作報告：

- 一、本學年校園食品督導考核業務仍需煩請午餐供應會委員協助，使本項業務可以順利依據相關規定推動。
- 二、目前熱食部承包廠商每日皆依規定上線進行校園食品及每日食材登錄，並由本校營養師不定期追蹤檢查食材登錄資料是否詳實，該系統已利用本校首頁連結「食安資訊」供全校師生及家長查詢。
- 三、本學期熱食部改用廠商改用餐券供餐說明如下：

經查熱食部廠商因長期供應同學免費白飯、甚至 30 元以下之低價自助餐，導致經營虧損不堪負荷、同學們也經常反映菜色不佳等問題，故於本學期開始調整經營方式，改以餐券方式供餐，而販售餐券也是參考新竹高中熱食部的成功經驗，才會擴大推動至本校施行；目的也是為了便利取餐確認及改善結帳排隊問題，供餐品質及供餐量並無改變，目前承包廠商也已接受同學建議，已另外針對食量小及經濟能力較不佳的同學每日設計及供應 30 元之經濟餐盒。

我們認為合理的利潤是廠商應該要獲得的，我們也不希望竹工未來像鄰近的竹女一樣，沒有熱食部廠商願意進駐，目前本校扣除 500-600 位蒸飯的同學外，仍有 500-700 位同學在熱食部用餐，如果未來沒有廠商願意進駐，這些同學的權益又由誰來保障？所以學校目前會議也都是訂購熱食部的便當，其目

的也是為了監督廠商的供餐品質，未來我們也會持續督導熱食部希望能夠讓學生更滿意。

四、有關學生多次反映希望學校能夠開放外食說明如下：

本校為落實配合教育部推動校園食材登錄平台政策及學校衛生法修正案（學校供應膳食禁止使用含基因改造生鮮食材及初級加工品）等政策，明文要求承包廠商須提供完整食材來源廠商追蹤溯源資料，並應依規定投保產品責任險，為確實把關校園之食品安全管理，已於 104 年修訂本校學生獎懲要點第九條第二十二款（經國教署指導修正），明文規範學生不得未經允許外訂不符安全衛生之食品；本校學生午餐供應方式，除熱食部現場販售特餐及自助餐外、學生也可選擇預訂便當、免費蒸飯服務及家長親送等方式，綜合以上陳述，故無法開放學生訂購外食。

校長指導：

學校開放外食是不宜施行的，竹女是因為沒有廠商進駐，不得已的情況下才無法管控外食問題，不過學生吃壞肚子學校還是要負起責任的，學生往往都是看到事情的表面，就一味的拿別的學校的作法來做比較，這部分還是希望能全面的跟學生把訊息釐清清楚，不過學生反應大排長龍的問題，仍是學校需要協助問題。

營養師補充說明：

過去第四節上課鐘響後(11 點 15 分)熱食部現場還有許多同學在排隊取餐，廠商使用餐券及設置餐券專用結帳櫃台後，上課鐘響後(11 點 10 分)現場已經沒有學生在排隊了。目前熱食部為了鼓勵同學預先訂餐、改善排隊的問題，也規劃了一些優惠方案，如買 10 張餐券，送兩杯自製飲料，以及額外贈送願意訂餐的同學一道小菜及飲料等，所以目前預訂餐點的學生數，也有漸漸回升的趨勢。

學務主任補充說明：

學務處一直有持續跟廠商溝通，希望推動餐券及預訂餐點方面，能有足夠的誘因吸引同學願意購買及預訂；還有既然禁購外食已經納入本校校規規範，那我們就要落實管理，目前仍有部分的導師大量的開同意單給學生購買外食，這部分學務處會再介入勸導管理，總之我們希望學生在熱食部用餐，能吃得飽、吃得滿意。

營養師補充報告：

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希望熱食部能夠販售一些基本的文具及生理用品，目前熱食部已經配合開始販售了。

校長指導：

有關健康中心口罩及生理用品的供應問題，原則上學生私人需求的物品，應由學生私人準備，執行公務需要才由學校準備。

參、提案討論：(無)

肆、臨時動議：

- (一) 希望未來熱食部要改變供餐方式前，能預先向同學溝通宣導，避免造成不必要的誤會及衝突。(孫李釧委員)

決議：學校未來推動任何措施前要有一段宣導期。

伍、散會：